证券代码：600075　　股票简称：新疆天业　　公告编号：临2024-061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30,000万元
-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海通证券收益凭证
- 现金管理期限：32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本事项已经公司九届五次董事会、九届四次监事会审议通过。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7日召开九届五次董事会、九届四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44,300万元暂时闲置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低风险、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理财产品、收益凭证或结构性存款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投资额度、品种及投资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8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临2024-050）。

一、本次现金管理概况

1、委托理财目的

为了更好地发挥募集资金的效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44,300万元暂时闲置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低风险、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理财产品、收益凭证或结构性存款等）。

2、资金来源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785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3,000万张，每张面值100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300,000万元，共计募集资金300,000万元，减除发行费用36,226,037.84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963,773,962.16元。上述资金于2022年6月29日到位，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天健验〔2022〕3-57号《验证报告》。

截至2024年5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32,426.08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68,646.13万元（含利息收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一）	绿色高效树脂循环经济产业链			
1	天业汇祥年产25万吨超净高纯醛基精细化学品项目	118,645.36	112,000.00	75,958.96
2	天业汇祥年产22.5万吨高性能树脂原料项目	116,223.02	108,000.00	76,467.11
（二）	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合计		314,868.38	300,000.00	232,426.08

注：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3、本次现金管理基本情况

受托方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海通证券	券商收益凭证	博盈系列中证海通证券大类资产动态配置指数看涨1月期第189号（SRLS76）	5,000	1.95%+MAX（0，（期末价格-行权价格）/期初价格）*5%	32天	本金保障型	否
海通证券	券商收益凭证	博盈系列中证海通证券大类资产动态配置指数看涨1月期第190号（SRLS79）	5,000	1.95%+MAX（0，（期末价格-行权价格）/期初价格）*5%	32天	本金保障型	否
海通证券	券商收益凭证	博盈系列中证海通证券大类资产动态配置指数看涨1月期第191号（SRLS78）	5,000	1.95%+MAX（0，（期末价格-行权价格）/期初价格）*5%	32天	本金保障型	否
海通证券	券商收益凭证	博盈系列中证海通证券大类资产动态配置指数看涨1月期第192号（SRLS75）	1,000	1.95%+MAX（0，（期末价格-行权价格）/期初价格）*5%	32天	本金保障型	否
海通证券	券商收益凭证	博盈系列中证海通证券大类资产动态配置指数看涨1月期第193号（SRLS74）	5,000	1.95%+MAX（0，（期末价格-行权价格）/期初价格）*5%	32天	本金保障型	否
海通证券	券商收益凭证	博盈系列中证海通证券大类资产动态配置指数看涨1月期第194号（SRLS77）	5,000	1.95%+MAX（0，（期末价格-行权价格）/期初价格）*5%	32天	本金保障型	否
海通证券	券商收益凭证	博盈系列中证海通证券大类资产动态配置指数看涨1月期第195号（SRLS80）	4,000	1.95%+MAX（0，（期末价格-行权价格）/期初价格）*5%	32天	本金保障型	否

4、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收益凭证，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及募集资金使用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且未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的使用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序号	项目	海通博盈大类资产看涨第189号	海通博盈大类资产看涨第190号
1	理财产品代码	SRLS76	SRLS79
2	产品起息日	2024年7月22日	2024年7月22日
3	资金兑付日	2024年8月23日	2024年8月23日
4	合同签署日期	2024年7月19日	2024年7月19日
5	理财本金	5,000万元	5,000万元
6	挂钩的特定标的	中证海通证券大类资产动态配置指数，指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公布的中证海通证券大类资产动态配置指数，代码：931995	
7	约定年化收益率	1.95%+MAX(0,(期末价格-行权价格)/期初价格)*5% 其中，[(期末价格-行权价格)/期初价格]的计算结果按舍位法截断至小数点后四位；5%为参与率	
8	支付方式	根据合同约定划款	根据合同约定划款
9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否	否
10	理财业务管理费	无	无
序号	项目	海通博盈大类资产看涨第191号	海通博盈大类资产看涨第192号
1	理财产品代码	SRLS78	SRLS75
2	产品起息日	2024年7月22日	2024年7月22日
3	资金兑付日	2024年8月23日	2024年8月23日
4	合同签署日期	2024年7月19日	2024年7月19日
5	理财本金	5,000万元	1,000万元
6	挂钩的特定标的	中证海通证券大类资产动态配置指数，指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公布的中证海通证券大类资产动态配置指数，代码：931995	
7	约定年化收益率	1.95%+MAX(0,(期末价格-行权价格)/期初价格)*5% 其中，[(期末价格-行权价格)/期初价格]的计算结果按舍位法截断至小数点后四位；5%为参与率	
8	支付方式	根据合同约定划款	根据合同约定划款
9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否	否
10	理财业务管理费	无	无
序号	项目	海通博盈大类资产看涨第189号	海通博盈大类资产看涨第190号
1	理财产品代码	SRLS76	SRLS79
2	产品起息日	2024年7月22日	2024年7月22日
3	资金兑付日	2024年8月23日	2024年8月23日
4	合同签署日期	2024年7月19日	2024年7月19日
5	理财本金	5,000万元	5,000万元
6	挂钩的特定标的	中证海通证券大类资产动态配置指数，指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公布的中证海通证券大类资产动态配置指数，代码：931995	
7	约定年化收益率	1.95%+MAX(0,(期末价格-行权价格)/期初价格)*5% 其中，[(期末价格-行权价格)/期初价格]的计算结果按舍位法截断至小数点后四位；5%为参与率	
8	支付方式	根据合同约定划款	根据合同约定划款
9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否	否
10	理财业务管理费	无	无
序号	项目	海通博盈大类资产看涨第189号	海通博盈大类资产看涨第190号
1	理财产品代码	SRLS76	SRLS79
2	产品起息日	2024年7月22日	2024年7月22日
3	资金兑付日	2024年8月23日	2024年8月23日
4	合同签署日期	2024年7月19日	2024年7月19日
5	理财本金	4,000万元	
6	挂钩的特定标的	中证海通证券大类资产动态配置指数，指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公布的中证海通证券大类资产动态配置指数，代码：931995	
7	约定年化收益率	1.95%+MAX(0,(期末价格-行权价格)/期初价格)*5% 其中，[(期末价格-行权价格)/期初价格]的计算结果按舍位法截断至小数点后四位；5%为参与率	
8	支付方式	根据合同约定划款	
9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否	
10	理财业务管理费	无	

三、风险控制措施

在购买的保本型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安全，并采取以下控制措施：

1、投资产品不得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建设实施。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4、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半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0837，证券简称：海通证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032,545.86	2,106,546.90
负债总额	1,123,837.48	1,180,705.52
净资产额	908,708.38	925,841.38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1-12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02.89	188,581.53

公司2023年度末、2024年一季度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6.05%、55.29%，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公司将委托理财记入"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收到的理财收益计入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科目。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实质性影响。

六、风险提示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理财产品均属于保本型投资品种，但其收益受市场利率、汇率、宏观政策、市场流动性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保证本金但不能保证预期收益的风险。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余额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余额为30,000万元，未超过董事会授权使用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具体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息日	资金兑付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海通证券	博盈系列中证海通证券大类资产动态配置指数看涨1月期第189号（SRLS76）	5,000	2024年7月22日	2024年8月23日	1.95%+MAX(0,(期末价格-行权价格)/期初价格)*5%
2	海通证券	博盈系列中证海通证券大类资产动态配置指数看涨1月期第190号（SRLS79）	5,000	2024年7月22日	2024年8月23日	
3	海通证券	博盈系列中证海通证券大类资产动态配置指数看涨1月期第191号（SRLS78）	5,000	2024年7月22日	2024年8月23日	
4	海通证券	博盈系列中证海通证券大类资产动态配置指数看涨1月期第192号（SRLS75）	1,000	2024年7月22日	2024年8月23日	
5	海通证券	博盈系列中证海通证券大类资产动态配置指数看涨1月期第193号（SRLS74）	5,000	2024年7月22日	2024年8月23日	
6	海通证券	博盈系列中证海通证券大类资产动态配置指数看涨1月期第194号（SRLS77）	5,000	2024年7月22日	2024年8月23日	
7	海通证券	博盈系列中证海通证券大类资产动态配置指数看涨1月期第195号（SRLS80）	4,000	2024年7月22日	2024年8月23日	
合计			30,000			

特此公告。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003019　　证券简称：宸展光电　　公告编号：2024-079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13日、2024年7月5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同意对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并授权相关人员办理与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手续。详情请参见2024年6月14日、2024年7月6日分别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2）。

一、工商变更登记完成情况

近日，公司已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由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032959448I6

企业名称：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法人商事主体【股份有限公司（港澳台投资、上市）】

法定代表人：蔡宗良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柒仟壹佰柒拾柒万柒仟陆佰柒拾柒元整

成立日期：2015年04月14日

住　　所：厦门市集美区杏林南路60号厂房

经营范围：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计算机整机制造；计算机零部件制造；其他计算机制造；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印制电路板制造；机器人及智能设备的设计、研发、制造及销售（不含须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集成电路设计；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二、《公司章程》备案完成情况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已完成备案，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章程》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7）。

三、备查文件

1、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2、《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003019　　证券简称：宸展光电　　公告编号：2024-080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10月28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本次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具体如下：

银行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关联关系
中国银行厦门机场支行	到期保本固定收益型	七天通知存款	154,945,000	2024年7月19日	满七日随时支取	1.25%	无

二、本次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投资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与金融市场变化情况，运用相关风险控制措施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只允许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不得与非正规机构进行交易。交易必须以公司的名义设立投资产品账户，不得使用他人账户进行操作投资产品。投资产品不得质押，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应当及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投资产品不得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投向和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本次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日常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开展现金管理业务的未到期余额为22,563.22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批授权的投资额度。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23日

附件：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银行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元）	履行情况	关联关系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政务中心支行	到期保本浮动收益型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XM01029）	30,000,000	2023年8月31日	2023年11月29日	1.65%-2.65%	181,232.88	赎回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	到期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3年第323期F款	100,000,000	2023年8月30日	2023年12月04日	1.20%-3.04%	799,561.64	赎回	无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林支行	到期保本固定收益型	2023年记账式附息（一期）国债	30,523,717.80	2023年12月6日	2024年1月15日	2.01%	79,282.20	赎回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	到期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3年第378期I款	85,000,000	2023年10月20日	2024年1月23日	1.20%-2.79%	552,241.51	赎回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政务中心支行	到期保本浮动收益型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XM01064）	40,000,000	2023年11月30日	2024年2月29日	1.65%-2.60%	239,342.47	赎回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政务中心支行	到期保本浮动收益型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代码：NXM01076）	20,000,000	2023年12月15日	2024年3月15日	1.65%-2.60%	119,671.23	赎回	无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林支行	到期保本固定收益型	2023年记账式附息（五期）国债	30,564,581.70	2023年12月28日	2024年3月17日	2.28%	119,418.30	赎回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	固定利率	中国工商银行2024年第4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6个月）	40,000,000	2024年1月24日	2024年5月22日	2.35%	310,722.22	赎回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政务中心支行	到期保本浮动收益型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XM01122）	40,000,000	2024年3月1日	2024年5月31日	1.65%-2.65%	264,273.97	赎回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政务中心支行	到期保本浮动收益型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XM01139）	10,000,000	2024年3月28日	2024年6月28日	1.65%-2.75%	64,273.97	赎回	无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林支行	固定利率	2024年第10期公司类法人客户人民币大额存单产品	30,000,000	2024年1月10日	2024年7月4日	2.35%	340,750.00	赎回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	固定利率	中国工商银行2024年第4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6个月）	10,000,000	2024年1月24日	2024年7月8日	2.35%	105,750.00	赎回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	固定利率	中国工商银行2024年第4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6个月）	35,000,000	2024年1月24日	2024年7月9日	2.35%	370,125.00	赎回	无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林支行	到期保本固定收益型	七天通知存款	30,000,000	2024年3月22日	2024年7月9日	1.25%	113,541.66	赎回	无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林支行	固定利率	2023年第10期公司类法人客户人民币大额存单产品	30,687,166.67	2023年11月13日	2026年2月17日	3.10%	-	履行中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政务中心支行	到期保本浮动收益型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XM01230）	40,000,000	2024年6月24日	2024年9月23日	1.65%-2.45%	-	履行中	无
中国银行厦门机场支行	到期保本固定收益型	七天通知存款	154,945,000	2024年7月19日	满七日随时支取	1.25%	-	履行中	无

证券代码：605007　　证券简称：五洲特纸　　公告编号：2024-067

债券代码：111002　　债券简称：特纸转债

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九江港湖口港区银砂湾作业区公用码头工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九江诚宇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江诚宇"）九江港湖口港区银砂湾作业区公用码头工程（以下简称"公用码头工程项目"）。
- 投资金额：拟投资42,374.26万元。
- 特别风险提示：

1、九江诚宇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为负数，本项目建设需要投入约42,374.26万元资金，除自有资金外，九江诚宇将利用金融机构融资解决资金缺口，如果融资渠道不畅，则有可能影响项目建设进度。

2、九江港湖口港区银砂湾作业区码头为公用码头，除承担本公司物流业务外，还可承接外部业务，本项目建成投入使用后，如果内外部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存在业务量相对不能饱和，进而影响投资回报的风险。

3、九江诚宇拟在建设期通过面向社会招聘码头运营、技术及管理人才，如果后期的运营、技术及管理不当，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4、本项目在设计、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如果没有做好生态保护、水环境保护、大气环境保护、固体废物污染控制、噪声污染控制等措施，可能导致面临处罚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江西基地位于沿江临港产业发展的重要区域，随着江西基地各机制纸和化机浆产线的全面建成，物流吞吐量同步上升。为降低公司物流成本，实现降本增效的目标，公司全资子公司九江诚宇拟投资42,374.26万元建设公用码头工程项目。

（二）对外投资的决策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4年7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九江港湖口港区银砂湾作业区公用码头工程的议案》，本次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主体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九江诚宇物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429MA35W3XL1K

成立时间：2017年4月14日

注册地址：江西省九江市湖口县石钟山大道2号

主要办公地点：江西省九江市湖口县石钟山大道2号

法定代表人：赵晨佳

注册资本：2,650万元

股东：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经营范围：道路、内河、海上普通货物运输、货物搬运、装卸服务，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码头港口设施经营，陆上、内河、海上、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投资主体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2024年6月30日（未审计）	2023年12月31日（未审计）
资产总额	2,242.25	2,238.07
负债总额	6.14	2,346.42
净资产	2,236.11	-108.35
资产负债率	0.27%	104.84%
	2024年1-6月（未审计）	2023年1-12月（未审计）
营业收入	0.00	0.00
净利润	-68.54	-131.41

（二）公司于2024年6月17日与九江诚宇的股东赵磊、赵晨佳签订《股权收购协议》，收购九江诚宇100%股权，九江诚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九江诚宇资信状况良好，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本项目基本情况

公用码头工程项目由九江诚宇建设投资，建设地点位于长江中游湖口水道中下段右岸一侧，九江长江大桥下游约37公里处。拟建设4个5000吨级散货泊位和1个5000吨级通用泊位（水工结构兼顾10000吨级船舶靠泊），码头年吞吐量700万吨，设计年通过能力735万吨，码头占用岸线长656m。本项目建设工期18个月，目前还未开始建设。

（二）本项目市场定位

本项目建成后为公用码头，除承担本公司物流业务外，还可承接外部业务。

（三）本项目可行性分析

1、拟建港区具备良好的建设自然条件。

拟建工程位于长江中游湖口水道中下段右岸一侧，九江长江大桥下游约37km处，水路距吴淞口约751km。因张家洲尾的汇流区基本稳定，河槽形态较规整，深泓居中，右岸稳定性较高，拟建码头所在水域河床较稳定，其近岸水域水深条件良好，根据地形及流场、流速资料，码头前沿线与水流方向基本平行。码头前沿线泥面高程在-3.00m左右，码头前沿停泊水域和掉头水域的水深均可满足设计船型的停泊和行驶需要。码头工程建筑物和停泊水域不占用主航道水域，不影响现行主航道布置。码头工程为透空式高桩梁板结构形式，占用河道行洪面积很小，因此工程实施后，对河道水位、流速影响很小，对行洪不会产生明显不利的影响。

2、拟建港区具备建设的外协条件和集疏运条件。

本工程是为江西九江港湖口港区银砂湾作业区配套建设的公用码头工程，位于九江市湖口县银砂湾预留工业园区西侧，码头区水、电、信等均可依托后方设施供给；本工程通过沿江道路可方便的连入城市交通网络和高速公路网络，码头集疏运条件十分便利。

3、拟建码头区具备建设的施工条件。

九江湖口地区水泥、钢材、砂、石料供应充足，质地良好，并有多家技术力量雄厚，机具设备齐全的航务工程施工队伍，完全能承担本项目的施工任务。施工期用水、用电、通讯均可依托后方就近解决。

综上，拟建码头区具备良好的自然条件、外协条件、集疏运条件和施工条件，码头建设是完全可行的。

（四）本项目需要履行的审批手续

1、2020年5月18日，九江诚宇公用码头工程项目取得长江水利委员会出具的《关于九江港湖口港区银砂湾作业区公用码头及取水工程洪水影响评价的行政许可决定》（长江可〔2020〕60号），同意九江诚宇在长江九江洞段右岸八里江水文站下游约9.0km建设九江港湖口港区银砂湾作业区共用码头及取水工程。

2、2022年1月25日，九江诚宇公用码头工程项目取得交通运输部长江航务管理局出具《关于九江港湖口港区银砂湾作业区公用码头工程航道通航条件影响评价的审核意见》（长航函道〔2022〕41号），涉及航道、通航事项应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实施。

3、2022年2月14日，九江诚宇公用码头工程项目取得湖口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江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项目统一代码：2111-360429-04-01-139293）。

4、2023年3月27日，九江诚宇公用码头工程项目取得农业农村部长江流域渔政监督管理办公室出具的《关于＜九江港湖口港区银砂湾作业区公用码头工程对长江八里江段长吻鮠鲇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影响专题论证报告＞的审查意见》（长渔函字【2023】35号），建设单位应按"三同时"原则制定并落实各项生态保护措施，切实保护好水生生物资源及水域生态环境。

5、2022年4月6日，九江诚宇公用码头工程项目取得交通运输部出具的《关于九江港湖口港区银砂湾作业区公用码头工程使用港口岸线的批复》（交规划函【2022】158号），同意九江港湖口港区银砂湾作业区公用码头工程使用港口岸线。

6、2023年4月17日，九江诚宇公用码头工程项目取得江西省林业局《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赣林地审字【2023】194号），同意九江诚宇公用码头项目使用湖口县流泗镇长江村集体林地11.6565公顷。

7、2023年7月14日，九江诚宇公用码头工程项目取得九江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关于九江港湖口港区银砂湾作业区公用码头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九环环评【2023】22号），原则同意《报告书》中所列工程性质、地点、规模、工艺和生态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8、2023年8月28日，九江诚宇公用码头工程项目取得湖口县应急管理局出具的《关于收到＜九江诚宇物流有限公司九江港湖口港区银砂湾作业区公用码头工程项目安全预评价报告＞的通知》（湖安评备工字【2023】18号），要求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有关标准的要求，加强施工期间的安全管理。项目建成后按照《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9、2023年11月10日，九江诚宇公用码头工程项目取得九江市航口航运管理局出具的《关于九江湖口港区银砂湾作业区公用码头工程施工图设计（第一批）的批复》（九港办【2023】40号），原则同意生产辅助建筑物、供电照明、通信、给排水及消防等配套工程的设计。

10、2024年4月22日，九江诚宇公用码头工程项目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九江海事局出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水上水下作业和活动许可证》（长浔海事准字（2024）第0012号），准许按照本许可证核定事项进行水上水下活动。

综上，本项目已取得建设码头的相关资质。

（五）其他说明

码头建设期为18个月，长江中下游建有大型的、成熟的码头泊位，公司拟在建设期通过面向社会招聘码头运营、技术及管理人才，为码头建设、运营提供有力的保障。

四、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江西基地位于沿江临港产业发展的重要区域，随着江西基地各机制纸和化机浆产线的全面建成，物流吞吐量同步上升。利用水路运输并自建码头，可降低公司物流成本，实现降本增效的目标。有利于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和抗风险能力，增强公司的综合实力。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一）九江诚宇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为负数，本项目建设需要投入约42,374.26万元资金，除自有资金外，九江诚宇将利用金融机构融资解决资金缺口，如果融资渠道不畅，则有可能影响项目建设进度。

（二）九江港湖口港区银砂湾作业区码头为公用码头，除承担本公司物流业务外，还可承接外部业务，本项目建成投入使用后，如果内外部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存在业务量相对不能饱和，进而影响投资回报的风险。

（三）九江诚宇拟在建设期通过面向社会招聘码头运营、技术及管理人才，如果后期的运营、技术及管理不当，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四）本项目在设计、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如果没有做好生态保护、水环境保护、大气环境保护、固体废物污染控制、噪声污染控制等措施，可能导致面临处罚的风险。

公司将根据项目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002174　　证券简称：游族网络　　公告编号：2024-067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游族网络"）于2021年6月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6月29日召开了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议案，具体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于2024年7月21日届满，根据2023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结果，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业绩考核条件未达成。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届满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范围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